

股票代碼：3708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 司 地 址：南投縣南投市東閔路588號
電 話：(049)225-54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61
(七)關係人交易	62～63
(八)質押之資產	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 他	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
3.大陸投資資訊	68～69
4.主要股東資訊	70
(十四)部門資訊	70～7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蔡朝陽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中市407544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7F, No.201, Sec.2, Wenxin Road,
Taichung City 407059,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4 2415 9168
傳真	Fax	+886 4 2259 0196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之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上緯集團與客戶之銷售合約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涉及上緯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且上緯集團為上市公司，為符合投資人之預期，公司有維持營收及穩定獲利之壓力，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上緯集團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瞭解上緯集團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上緯集團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對於主要銷售客戶之銷貨收入與去年同期之差異進行了解，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上緯集團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另，執行細項測試，以及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收入有無重大波動及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查明並分析其原因；並評估上緯集團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上緯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上緯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試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覆核帳列備抵損失是否依損失率提列，以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認列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政學



洪宇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2000206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060,652	14	3,065,552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	643,171	4	430,805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六))		2,722	-	2,634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及(十六))		-	-	436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590,581	11	978,783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五))		85,429	1	10,68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2,210,614	15	2,102,766	15	2150	應付票據		515,451	3	163,025	
1200	其他應收款		2,318	-	10,073	-	2170	應付帳款		2,114,748	14	1,911,343	1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345	-	37,87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22,302	1	86,394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051,948	7	722,625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及(二十))		562,206	4	542,738	4
1410	預付款項		62,580	-	48,385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5,000	-	5,000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87,925	1	99,427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3,464	1	250,246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1,575,273	11	1,573,380	1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十八)及(十九))		183,827	1	38,071	-
流動資產合計			8,647,958	59	8,641,496	61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	-	1,516,598	10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50,480	-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77,702	1	80,063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73,853	2	252,36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七))		17,318	-	16,53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862,485	6	881,689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六)及八)		403,594	3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及八)		4,155,925	28	3,852,977	2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339,221	2	397,02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326,365	2	239,184	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	-	7,900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50,223	-	47,53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17,504	-	85,19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171,170	1	156,792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十九)及(二十三))		63,021	1	50,17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235,911	2	201,04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44,747	-	15,44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26,412	41	5,631,575	39	非流動負債合計			868,087	6	555,738	4
							負債總計			5,298,705	36	5,607,670	3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二))													
3100	股本							股本		1,103,445	7	985,601	7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及(二十三))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及(二十三))		4,529,989	31	3,570,421	25
3300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3,006,603	20	3,307,547	23
3400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265,941)	(2)	(455,501)	(3)
3500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		(64,664)	-	(47,301)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8,309,432	56	7,360,767	5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1,166,233	8	1,304,634	9
								權益總計		9,475,665	64	8,665,401	61
資產總計		\$	14,774,370	100	14,273,07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774,370	100	14,273,071	100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孝德



會計主管：洪嘉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三)及(二十五))	\$ 7,872,159	100	7,294,81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6,102,691	78	5,960,308	82
	營業毛利	1,769,468	22	1,334,505	18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2,252	8	466,504	6
6200	管理費用	473,997	6	382,32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1,107	3	249,30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四))	(3,629)	-	6,263	-
		1,373,727	17	1,104,397	15
	營業淨利	395,741	5	230,10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七))				
7100	利息收入	54,671	1	54,993	1
7010	其他收入及支出	26,337	-	35,1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七)及(十六))	118,672	1	1,200,788	17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六)及(十七))	(37,931)	-	(49,58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56,020)	(1)	(23,355)	-
		105,729	1	1,217,999	17
	稅前淨利	501,470	6	1,448,107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130,168	1	166,109	3
	本期淨利	371,302	5	1,281,998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50	-	(2,10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150	-	(2,1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0,965	3	(94,400)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81)	-	2,54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9,784	3	(91,851)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43,934	3	(93,951)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15,236	8	1,188,047	1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84,089	4	1,256,499	17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87,213	1	25,499	-
		\$ 371,302	5	1,281,998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473,649	6	1,186,181	16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八))	141,587	2	1,866	-
		\$ 615,236	8	1,188,047	16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71		12.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53		11.04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孝德

~6~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1,311	3,533,803	292,074	391,367	1,854,698	2,538,139	(333,092)	(14,645)	-	(347,737)	(47,301)	6,658,215	1,289,252	7,947,467
本期淨利	-	-	-	-	1,256,499	1,256,499	-	-	-	-	-	1,256,499	25,499	1,281,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0,767)	449	-	(70,318)	-	(70,318)	(23,633)	(93,9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56,499	1,256,499	(70,767)	449	-	(70,318)	-	1,186,181	1,866	1,188,0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0,315	-	(90,315)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3,630)	43,630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87,091)	(487,091)	-	-	-	-	-	(487,091)	-	(487,09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1	84	-	-	-	-	-	-	-	-	-	95	-	9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79	33,167	-	-	-	-	-	-	(37,446)	(37,446)	-	-	(522)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22	-	-	-	-	-	-	-	-	-	522	745	3,59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845	-	-	-	-	-	-	-	-	-	2,845	13,293	13,29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13,293	13,293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85,601	3,570,421	382,389	347,737	2,577,421	3,307,547	(403,859)	(14,196)	(37,446)	(455,501)	(47,301)	7,360,767	1,304,634	8,665,401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985,601	3,570,421	382,389	347,737	2,577,421	3,307,547	(403,859)	(14,196)	(37,446)	(455,501)	(47,301)	7,360,767	1,304,634	8,665,401
本期淨利	-	-	-	-	284,089	284,089	-	-	-	-	-	284,089	87,213	371,3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86,591	2,969	-	189,560	-	189,560	54,374	243,93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4,089	284,089	186,591	2,969	-	189,560	-	473,649	141,587	615,23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5,650	-	(125,650)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7,764	(107,764)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85,033)	(585,033)	-	-	-	-	-	(585,033)	-	(585,03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28,254	993,786	-	-	-	-	-	-	-	-	-	1,122,040	-	1,122,040
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40)	1,940	-	-	-	-	-	-	-	-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94,186)	(94,186)	-	(94,186)
庫藏股註銷	(8,470)	(68,353)	-	-	-	-	-	-	-	-	76,823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2,555)	-	-	-	-	-	-	-	-	-	(2,555)	(670)	(3,225)
非控制權益增減	-	34,750	-	-	-	-	-	-	-	-	-	34,750	(279,318)	(244,568)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103,445	4,529,989	508,039	455,501	2,043,063	3,006,603	(217,268)	(11,227)	(37,446)	(265,941)	(64,664)	8,309,432	1,166,233	9,475,665

董事長：蔡朝陽



經理人：蔡孝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及減損損失

遞延收入攤銷數

租賃修改利益

其他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其他應收款減少

存貨(增加)減少

預付款項增加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付款增加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股利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預付設備款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遞延收入增加

非控制權益變動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年度	112年度
\$	501,470	1,448,107
300,198		254,607
11,757		11,954
(3,629)		6,263
(29,971)		(1,215,883)
37,931		49,586
(54,671)		(54,993)
(2,059)		(2,049)
(3,225)		3,590
56,020		23,355
2,810		(141)
(5,325)		(5,267)
(157)		(237)
(6,580)		-
303,099		(929,215)
(614,518)		1,473,055
(101,875)		368,564
37,465		4,089
(329,323)		176,826
(14,195)		(4,593)
(1,602)		(39,449)
(1,024,048)		1,978,492
352,426		(263,590)
203,405		203,643
35,908		82,076
20,191		72,960
68,836		(45,560)
680,766		49,529
(40,183)		1,098,806
461,287		2,546,913
2,059		2,049
54,905		55,242
(27,205)		(33,320)
(324,494)		(126,985)
166,552		2,443,899
(13,182)		(148,822)
2,181		6,172
(50,480)		(1,238)
103		1,870,118
(453,018)		(614,708)
14,166		26,647
(12,089)		(1,825)
(13,426)		(3,625)
(49,453)		-
(1,893)		(1,416,260)
(74,885)		(147,902)
(651,976)		(431,443)
1,095,968		959,501
(883,602)		(1,823,370)
33,955		-
(98,832)		(97,679)
(255)		87
(14,604)		(15,314)
(585,033)		(487,091)
(94,186)		-
-		8,670
-		13,293
(546,589)		(1,441,903)
27,113		(32,071)
(1,004,900)		538,482
3,065,552		2,527,070
\$ 2,060,652		3,065,552

董事長：蔡朝陽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蔡孝德

會計主管：洪嘉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由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緯企業」)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上緯企業為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環保耐蝕材料、環保綠能材料、循環經濟材料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2027年1月1日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機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12.31	112.12.31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創新育成)	管理顧問公司	100%	100%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旺來企業)	生產銷售循環經濟產品	100%	100%
上緯投控	上緯碳纖複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碳纖)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100%	86.42%
上緯投控	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td. (Strategic)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上緯碳纖	上緯(江蘇)碳纖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江蘇碳纖)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83.89%	83.89%
上緯碳纖	磁震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磁震科技)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80.82%	80.82%
Strategic	Swancor Ind. Co., Ltd.(Samoa) (Swancor)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Strategic	上緯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新材料)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5.19%	15.20%
Swancor	上緯新材料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64.02%	64.03%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風電材料有限公司 (上緯(天津))	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之生 產及銷售	100%	100%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緯(江蘇))	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及環 保耐蝕樹脂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上緯(香港))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上緯新材料	山東龍能再生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山東龍能)	風電葉片、風電機組回收 ，複材回收後再加工銷售 及買賣	55%	55%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M) SDN.BHD. (Swancor Ind(M))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00%	100%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緯興業)	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 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	100%	100%
旺來企業	Swancor Netherlands B.V. (Swancor Netherlands)	技術服務	100%	-
旺來企業	上緯再生利用(江蘇)有限公司(上緯 再生(江蘇))	生產再生碳纖維與玻璃纖 維產品	100%	100%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3.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增減情形如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八日增加投資子公司旺來企業150,00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上緯新材料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設立子公司山東龍能，由上緯新材料持有55%股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七日增加投資子公司上緯再生(江蘇)157,150千元，並已完成相關登記。

旺來企業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十八日投資成立子公司Swancor Netherlands，由旺來企業持有100%股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50年

(2)機器設備：1~15年

(3)其他設備：1~50年

(4)房屋及建築與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主建物	25年	主設備	15年
水電工程	20年	配電及控制工程	15年
裝修工程	20年	配管工程	5~10年
消防工程	2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門技術：5年

(2)電腦軟體：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主要係製造精密化學材料、環保耐蝕樹脂及輕量化複合材料用樹脂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複合材料廠商。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以政府信用保證方式向金融機構取得之借款，合併公司係按市場利率計算借款之公允價值，其與所收取款項間之差額認列為遞延收入，於該借款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通知員工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應之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及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與其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1)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3)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600	63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69,275	1,847,998
定期存款	<u>390,777</u>	<u>1,216,922</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2,060,652</u></u>	<u><u>3,065,552</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3.12.31</u>	<u>112.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 498	-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48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2,224	2,58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50,480</u>	<u>-</u>
合計	<u><u>\$ 53,202</u></u>	<u><u>2,634</u></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u><u>\$ -</u></u>	<u><u>436</u></u>

合併公司因上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9千元及49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處分海洋國際7.5%股權，處分價為美金40,000千元並扣除約定款項，合併公司因處分海洋國際而認列之利益為689,252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十月處分風睿能源5%股權，處分價金為美金8,000千元，並扣除約定款項，合併公司因處分風睿能源而認列之利益為43,900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七)。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EUR 83	台幣兌歐元	112.12.31~113.01.15
	EUR 79	台幣兌歐元	112.12.15~113.01.12
	EUR 76	台幣兌歐元	113.01.23~113.02.11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普通公司債	\$ 119,022	101,6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49,800	45,65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05,031	105,031
小計	154,831	150,681
合計	<u>\$ 273,853</u>	<u>252,363</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之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皆為2,000千元，帳列「營業收入」項下。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八)。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969千元及449千元。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792,468	322,493
應收票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04,202	660,035
減：備抵損失	(6,089)	(3,745)
	<u>\$ 1,590,581</u>	<u>978,783</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215,050	2,112,749
減：備抵損失	(4,436)	(9,983)
	<u>\$ 2,210,614</u>	<u>2,102,766</u>

合併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部分應收票據，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屬關係人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74,379	0.09 %	3,216
逾期90天以下	98,960	3.74 %	3,704
逾期91~180天	27,205	9.85 %	2,679
逾期181~270天	11,176	8.29 %	926
逾期271~360天	-	- %	-
逾期361天以上	-	- %	-
合計	<u>\$ 3,811,720</u>		<u>10,525</u>

	112.12.31		
	應收帳款及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854,563	0.06 %	1,662
逾期90天以下	162,002	1.48 %	2,398
逾期91~180天	68,658	1.86 %	1,276
逾期181~270天	6,155	73.00 %	4,493
逾期271~360天	-	- %	-
逾期361天以上	3,899	100 %	3,899
合計	<u>\$ 3,095,277</u>		<u>13,728</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 13,728	25,353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3,629)	6,26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7,7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426	(95)
期末餘額	<u>\$ 10,525</u>	<u>13,728</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背書轉讓予供應商之應收票據(屬銀行承兌匯票)，因已經移轉了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除列尚未到期之背書轉讓應收票據除列金額分別為515,864千元及400,397千元，惟若承兌人(承兌銀行)到期拒絕付款，合併公司負有背書人清償義務，然前述承兌人(承兌銀行)之信用評等較高，在一般情況下合併公司不預期承兌人(承兌銀行)會拒絕付款。

另，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背書轉讓應收票據分別有804,202千元及660,035千元，因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未予以除列。

(五)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料	\$ 387,608	339,110
製成品	644,411	365,122
商品	19,217	17,736
在途存貨	712	657
	<u>\$ 1,051,948</u>	<u>722,625</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成本	\$ 6,094,648	5,910,17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954)	31,603
存貨盤虧	2,088	676
存貨報廢損失	8,909	17,854
	<u>\$ 6,102,691</u>	<u>5,960,308</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關聯企業	\$ <u>862,485</u>	<u>881,689</u>

1.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 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生產銷售環保耐蝕樹脂、輕量化複合材料樹脂，為合併公司拓展風力發電業之關聯企業	中國大陸	23.81%	23.81%

	113.12.31	112.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862,485</u>	<u>881,689</u>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u>(56,020)</u>	<u>(23,355)</u>

合併公司評估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近年營運持續虧損，存有減損跡象之情事，於民國一一三年度認列減損損失50,168千元，帳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十月二十四日處分風睿能源95%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及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變動對價717,721千元到2,959,604千元(美金23,019千元到94,920千元)，合併公司依最有可能價金717,721千元認列其處分利益482,054千元，相關款項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度收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因達成變動對價之條件，認列其金融資產評價利益471,062千元，相關款項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度收訖。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前述處分交易累積已收取之價款及已認列之利益分別為1,835,374千元及1,599,707千元。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上緯新材料	中國大陸	20.79%	20.77%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上緯新材料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6,512,736	5,582,229
非流動資產	2,411,693	2,211,659
流動負債	(3,053,092)	(2,467,358)
非流動負債	(84,128)	(55,888)
淨資產	\$ 5,787,209	5,270,642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1,203,161	1,094,712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 6,737,190	6,190,179
本期淨利	\$ 401,869	315,044
其他綜合損益	(52,707)	14,895
綜合損益總額	\$ 349,162	329,93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83,549	65,43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72,591	68,528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12,952	1,422,85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377,512)	(594,058)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11,825)	(54,298)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376,385)	774,495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7,856)	(7,857)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預付土地款	總 計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780,227	1,610,497	1,112,812	778,736	1,155,325	5,437,597
增添	-	140,923	85,713	123,615	102,767	453,018
處分	-	(176)	(14,282)	(36,601)	-	(51,059)
重分類	-	1,097,476	56,602	54,999	(1,145,757)	63,3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5,144	46,707	23,306	7,123	142,28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227</u>	<u>2,913,864</u>	<u>1,287,552</u>	<u>944,055</u>	<u>119,458</u>	<u>6,045,15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80,227	1,629,445	1,085,980	718,118	661,767	4,875,537
增添	-	15,189	27,450	56,090	546,627	645,356
處分	-	(64)	(48,983)	(12,484)	-	(61,531)
重分類	-	(11,308)	64,292	24,794	(50,158)	27,62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765)	(15,927)	(7,782)	(2,911)	(49,38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80,227</u>	<u>1,610,497</u>	<u>1,112,812</u>	<u>778,736</u>	<u>1,155,325</u>	<u>5,437,597</u>
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586,258	494,441	503,921	-	1,584,620
折舊	-	101,734	96,128	81,818	-	279,680
減損損失	-	-	-	2,895	-	2,895
處分	-	(175)	(9,068)	(27,735)	-	(36,978)
重分類	-	(211)	-	625	-	4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921	20,329	16,350	-	58,600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09,527</u>	<u>601,830</u>	<u>577,874</u>	<u>-</u>	<u>1,889,23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521,041	434,697	449,837	-	1,405,575
減損損失	-	72,500	86,148	74,759	-	233,407
處分	-	(51)	(24,825)	(10,149)	-	(35,025)
重分類	-	-	5,083	(5,08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232)	(6,662)	(5,443)	-	(19,3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86,258</u>	<u>494,441</u>	<u>503,921</u>	<u>-</u>	<u>1,584,620</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780,227</u>	<u>2,204,337</u>	<u>685,722</u>	<u>366,181</u>	<u>119,458</u>	<u>4,155,925</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780,227</u>	<u>1,108,404</u>	<u>651,283</u>	<u>268,281</u>	<u>661,767</u>	<u>3,469,962</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780,227</u>	<u>1,024,239</u>	<u>618,371</u>	<u>274,815</u>	<u>1,155,325</u>	<u>3,852,977</u>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3,538千元及11,026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及 建築</u>	<u>運輸設備</u>	<u>總計</u>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49,884	51,370	4,716	305,970
增加	49,519	46,968	4,172	100,659
處分	-	(43,299)	-	(43,2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54	1,263	-	16,11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4,257</u>	<u>56,302</u>	<u>8,888</u>	<u>379,44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54,278	39,523	3,898	297,699
增加	-	12,151	818	12,9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94)	(304)	-	(4,69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49,884</u>	<u>51,370</u>	<u>4,716</u>	<u>305,970</u>
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1,533	31,284	3,969	66,786
折舊	6,513	12,669	1,336	20,518
處分	-	(35,984)	-	(35,9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29	333	-	1,76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9,475</u>	<u>8,302</u>	<u>5,305</u>	<u>53,082</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5,599	17,638	2,945	46,182
折舊	6,410	13,766	1,024	21,2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476)	(120)	-	(5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1,533</u>	<u>31,284</u>	<u>3,969</u>	<u>66,786</u>
帳面金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74,782</u>	<u>48,000</u>	<u>3,583</u>	<u>326,365</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228,679</u>	<u>21,885</u>	<u>953</u>	<u>251,51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18,351</u>	<u>20,086</u>	<u>747</u>	<u>239,184</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94,192	57,280	151,472
新增	9,589	3,837	13,426
重分類	-	981	9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31	131	2,56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6,212</u>	<u>62,229</u>	<u>168,441</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3,565	53,167	146,732
新增	181	3,444	3,625
重分類	-	712	7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446	(43)	40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94,192</u>	<u>57,280</u>	<u>151,472</u>
攤銷：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57,141	46,801	103,942
攤銷	5,249	6,508	11,757
匯率變動影響數	2,410	109	2,51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4,800</u>	<u>53,418</u>	<u>118,218</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9,436	43,379	92,815
攤銷	8,496	3,458	11,954
匯率變動影響數	(791)	(36)	(82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7,141</u>	<u>46,801</u>	<u>103,942</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41,412</u>	<u>8,811</u>	<u>50,223</u>
民國112年1月1日	<u>\$ 44,129</u>	<u>9,788</u>	<u>53,917</u>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7,051</u>	<u>10,479</u>	<u>47,530</u>

1.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3	-
營業費用	11,754	11,954
	<u>\$ 11,757</u>	<u>11,954</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保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及代付款	\$ 12,108	25,866
存出保證金	1,824	1,675
其他—流動	73,993	71,886
	<u>\$ 87,925</u>	<u>99,427</u>

其他—流動主要係進貨之進項稅額。

	113.12.31	112.12.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1,429,689	1,522,0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5,584	51,358
	<u>\$ 1,575,273</u>	<u>1,573,380</u>

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係銀行保證函、銀行承兌匯票、可轉換公司債保證函、聯貸借款及融資額度之受限制存款，請詳附註八。

	113.12.31	112.1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23,958	12,018
預付設備款	191,357	180,359
受限制銀行存款	3,150	3,150
其他—非流動	17,446	5,513
	<u>\$ 235,911</u>	<u>201,040</u>

(十三)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46,860	430,805
擔保銀行借款	96,311	-
	<u>\$ 643,171</u>	<u>430,805</u>
尚未使用額度	\$ 5,148,574	3,468,746
利率區間	<u>1.945%~4.95%</u>	<u>1.94%~4.34%</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薪資	\$ 139,461	133,008
其他應付款—員工酬勞	7,403	1,242
其他應付款—董事酬勞	7,520	25,824
應付設備款	43,101	87,729
其他	364,721	294,935
	<u>\$ 562,206</u>	<u>542,738</u>
其他主要係應付營業稅款、勞務費及運費等。		
	113.12.31	112.12.31
其他流動負債：		
暫收款	\$ 1,530	3,535
代收款	3,137	3,632
遞延收入—流動	5,248	5,221
預收股本	167,823	-
其他	6,089	25,683
	<u>\$ 183,827</u>	<u>38,071</u>
其他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非流動	\$ 44,546	47,623
存入保證金	694	949
股票增值權負債	17,781	1,600
	<u>\$ 63,021</u>	<u>50,172</u>

預收股本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遞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股票增值權負債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2.225%~4.40%	114/5/11~128/7/5	\$ 312,383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85%~2.29%	114/1/23~117/6/15	61,788
其他貸款(註)	NTD	3.408%~4.951%	114/2/12~114/12/28	42,752
				416,92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7,702)
				<u>\$ 339,221</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12.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98%~2.35%	115/3/25~121/6/22	\$ 291,220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2.2%~2.55%	113/12/21~117/6/15	146,572
其他貸款(註)	NTD	2.43%~3.92%	114/1/22	39,295
				477,08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0,063)
				<u>\$ 397,024</u>
尚未使用額度				<u>\$ 2,193,980</u>

註：係向子公司所在當地政府100%持有之開發區平台公司借款。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1,000,000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00	1,0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5,406)	(41,202)
累積已轉換金額	(1,591,000)	(442,2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516,598)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403,594</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u>\$ 498</u>	<u>-</u>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u>\$ -</u>	<u>436</u>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列報於資本公積)	<u>\$ 44,830</u>	<u>167,600</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度	112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利益(帳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淨利益)	\$ <u>(934)</u>	<u>(2,772)</u>
利息費用	\$ <u>9,036</u>	<u>14,648</u>

1.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3)票面利率：0%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七日)止。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9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一二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四日調整為每股92.7元。民國一一三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七日調整為每股89.10元。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八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81,297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70,976)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9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11,221</u>

-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 (10)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發行公司債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 2.上緯投控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有關發行條件及內容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1,000,000千元。
- (2)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 (3)票面利率：0%
- (4)轉換期間：自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止。
- (5)轉換價格及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95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除上緯投控所發行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上緯投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或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將依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民國一一二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四日調整為每股89.0元。民國一一三年度宣告配發現金股利，致轉換價格自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七日調整為每股85.6元。

- (6)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上緯投控應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八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

債券持有人得要求上緯投控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100.75%(實質收益率為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上緯投控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上緯投控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八月十九日)止，若上緯投控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上緯投控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8)還本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轉換為上緯投控普通股、行使賣回權或提前贖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上緯投控公司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032,011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924,881)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5,000)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02,130</u>

(9)依股份轉換決議，將上緯投控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所發行之認股權憑證，由本公司承受履行義務，並依換股比例調整轉換價格及給與數量。

(十七)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u>17,318</u>	<u>16,532</u>
非流動	\$ <u>44,747</u>	<u>15,446</u>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614</u>	<u>667</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 <u>26,275</u>	<u>6,187</u>
租賃修改利益	\$ <u>(157)</u>	<u>-</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1,493</u>	<u>22,168</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辦公處所及廠房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年，合併公司租賃未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八)預收股本及負債準備

	113.12.31	112.12.31
預收股本	\$ <u>167,823</u>	<u>-</u>
法律事項	\$ <u>-</u>	<u>7,90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收購磁震科技，磁震科技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當時之董事長翁慶隆及其配偶沈于文、其他經理人李祖望及蕭明道等四人共涉及違法吸金等違反證券交易法情事之未決刑事訴訟。經台中地方法院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刑事判決磁震科技因前述四人違法行為而取得之不法所得為26,430千元需予發還投資人或沒收。經提起上訴後，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刑事判決磁震科技因前述四人違法行為而取得之不法所得為19,970千元，且其中19,230千元已於審理期間陸續發還予投資人，故尚餘740千元需宣告沒收。前述四人及磁震科技因不服判決提起三審上訴，最高法院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刑事判決上訴駁回，故本刑事訴訟案已告確定。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磁震科技基於法院判決確定之結果，尚需予發還投資人或沒收之款項為740千元；另，因法院認定磁震科技前負責人及經理人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辦理之貨幣債權抵繳股款有偽造文書之情事，以及該次增資之部分投資人並未實際繳納股款，依公司法第九條第一項規定，磁震科技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辦理之增資(含現金增資及貨幣債權轉增資)可能由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其登記，惟尚待主管機關裁定，合併公司管理當局估計最可能之結果為需將該次現金增資105,532千元及債權轉增資62,291千元回復至登記前之狀態，故予將磁震科技該次增資之普通股股本(帳列合併財報之非控制權益)167,823千元轉列至預收股本。

(十九)遞延收入

	113.12.31	112.12.31
遞延收入	\$ <u>49,794</u>	<u>52,844</u>
流動	\$ 5,248	5,221
非流動	<u>44,546</u>	<u>47,623</u>
	\$ <u>49,794</u>	<u>52,844</u>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收到子公司所在當地政府提供之新建廠房補助款，該建物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開始使用，該補助認列於遞延收入，並預計於該建物之耐用年限攤銷。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或所在當地之社會保險機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則依所在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所在當地之社會保險機構。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或所在當地之社會保險機構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3,765千元及40,059千元。

2.短期帶薪假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帶薪假應計負債分別為7,978千元及9,980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86,305	172,919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617)	205
未分配盈餘加徵	<u>32,550</u>	<u>30,160</u>
	<u>212,238</u>	<u>203,284</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82,070)</u>	<u>(37,175)</u>
所得稅費用	<u>\$ 130,168</u>	<u>166,109</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均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u>501,470</u>	<u>1,448,107</u>
各合併個體依其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5,860	321,706
國外營運個體盈餘預計不匯回所得稅影響數	19,795	(14,12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國內	(7,764)	11,485
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額影響數	(136,106)	(207,36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8,044	10,46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6,617)	205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高低估	(28,576)	(47,0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2,550	30,160
所得基本稅額	-	60,63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82	-
所得稅費用	\$ <u>130,168</u>	<u>166,109</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920	1,920
課稅損失	37,925	29,881
	\$ <u>39,845</u>	<u>31,801</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公司別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磁震科技	民國一一一年度	\$ 22,687	民國一二一年度
磁震科技	民國一一二年度	18,401	民國一二二年度
磁震科技	民國一一三年度	4,302	民國一二〇年度
上緯創新育成	民國一一〇年度	16,862	民國一二一年度
上緯創新育成	民國一一一年度	56,772	民國一二二年度
上緯創新育成	民國一一二年度	33,925	民國一二二年度
上緯創新育成	民國一一三年度	31,222	民國一二三年度
		\$ <u>184,171</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2,857,430</u>	<u>2,643,114</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571,486</u>	<u>528,623</u>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聯屬公司間 遞延利益	未實現 兌換損失	呆帳減 損損失	虧損 扣抵	其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25,745	11,509	54,411	1,989	47,345	15,793	156,79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622)	(1,674)	(41,886)	25	51,435	8,100	14,378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24,123</u>	<u>9,835</u>	<u>12,525</u>	<u>2,014</u>	<u>98,780</u>	<u>23,893</u>	<u>171,170</u>
民國112年1月1日	\$ 17,969	13,150	9,013	5,293	22,788	22,845	91,058
借記(貸記)損益表	7,776	(1,641)	45,398	(3,304)	24,557	(7,052)	65,734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25,745</u>	<u>11,509</u>	<u>54,411</u>	<u>1,989</u>	<u>47,345</u>	<u>15,793</u>	<u>156,7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依權益法認 列之國外投 資利益	其他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49,778	34,609	809	85,196
借記(貸記)損益表	(43,035)	(24,569)	(88)	(67,692)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6,743</u>	<u>10,040</u>	<u>721</u>	<u>17,504</u>
民國112年1月1日	\$ 9,743	46,220	674	56,637
借記(貸記)損益表	40,035	(11,611)	135	28,55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49,778</u>	<u>34,609</u>	<u>809</u>	<u>85,196</u>

3.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已核定年度
本公司	111
旺來企業	111
上緯創新育成	111
上緯碳纖	111
磁震科技	111
上緯興業	111

(二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2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10,345千股及98,560千股，皆為普通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	
	113年度	112年度
期初餘額	98,560	98,131
轉換公司債轉換	12,826	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4)	428
庫藏股註銷減資	(847)	-
期末餘額	<u>110,345</u>	<u>98,560</u>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36,774	405,127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073,462	956,906
其他受贈資產	253	253
員工認股權(逾期未執行)	8,151	8,151
庫藏股票交易	107,315	107,315
失效認股權	41,059	41,059
認列對子公司權益變動數	1,102,701	1,070,506
股權轉換(由原上緯企業保留盈餘轉入)	780,337	780,33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5,107	33,16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44,830	167,600
	<u>\$ 4,529,989</u>	<u>3,570,421</u>

-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一條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權轉換者，其未分配盈餘於轉換後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
- (2)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但公司因組織發生變動，致其未分配盈餘於組織變動後轉列資本公積者，不在此限。

2.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本公司分配股東紅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紅利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其中應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三十。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一日及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585,033</u>	<u>487,091</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六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案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251,614</u>

3.庫藏股

-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十三日間，以每股37元~106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2,000千股轉讓予員工。
- (2)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為維護本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九日至十月八日間，以每股73元~193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1,500股並辦理銷除股份。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度之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713	-	-	713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847	(847)	-
	<u>713</u>	<u>847</u>	<u>(847)</u>	<u>713</u>

民國一一二年度之變動情形：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713	-	-	713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合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03,859)	(14,196)	(37,446)	(455,5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86,591	-	-	186,5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	2,969	-	2,96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268)</u>	<u>(11,227)</u>	<u>(37,446)</u>	<u>(265,941)</u>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兼得 酬勞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33,092)	(14,645)	-	(347,73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70,767)	-	-	(70,7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	449	-	44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7,446)	(37,44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3,859)</u>	<u>(14,196)</u>	<u>(37,446)</u>	<u>(455,501)</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權益交割基礎給付－員工限制型股票計劃

(1)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上緯新材料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有償認購(註)	111.05.25	673	4年	特定績效條件 之達成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無償認購	112.08.08	428	3年	特定績效條件 之達成

註：上緯新材料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時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

(2) 上緯新材料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臨時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員工，發行總額計673仟股，發行價格為RMB4.32元，給與日每單位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RMB4.52元。前項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股東常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450仟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428仟股，給與日公允價值為87.5元。

上述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3年度 股數(仟股)	112年度 股數(仟股)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922	673
本期給與數量	-	428
本期既得數量	(92)	(70)
本期喪失數量	(307)	(109)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523</u>	<u>922</u>

2. 現金交割基礎給付－股份增值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起實施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計畫，每一單位增值權表彰等值於本公司0.5股普通股市價之現金，授予對象為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依此股票增值權對象，合併公司之員工自獲配後至特定期間屆滿時，達成特定績效條件者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股份增值權。未能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權力由合併公司無償撤銷。既得期間該股份增值權不具有普通股股份之相關權利。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股份增值權計畫	112.11.1 ~113.12.31	482	4年	特定績效條件之達成

(2)該現金交割股份基礎計畫係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執行價格(元)	\$ -	-
衡量日股價(元)	\$ 117	98.30
存續期間(年)	1.58~5.08	2.32~5.82
預期股價波動率(%)	38.07~45.28	39.80~47.60
無風險利率(%)	1.35~1.43	1.11~1.16
預期股價率(%)	0.74	5.09
分隔期數	200	200

預期股價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為基礎；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之發行辦法規定；無風險利率依約當期間之零息利率為參數基準。

3.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及負債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權益交割	\$ (3,225)	3,590
現金交割	16,181	1,600
合計	<u>\$ 12,956</u>	<u>5,190</u>
現金股票增值權計畫負債之總帳面金額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7,781</u>	<u>1,600</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84,089</u>	<u>1,256,499</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04,770</u>	<u>97,590</u>

(3)基本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71</u>	<u>12.88</u>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基本)	\$ 284,089	1,256,4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費用及其他收益或費損之稅後影響數	<u>6,483</u>	<u>9,501</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u>290,572</u>	<u>1,266,000</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13年度	112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04,770	97,59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10,183	17,084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註)	<u>86</u>	<u>1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15,039</u>	<u>114,692</u>

(3)稀釋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53</u>	<u>11.04</u>

(註)本公司係為股票上市公司，係分別以資產負債表日及董事會決議前一日收盤價，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股數。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年度	112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地區	\$ 1,148,259	1,296,868
中國大陸	3,739,588	3,855,949
其他國家	2,984,312	2,141,996
	<u>\$ 7,872,159</u>	<u>7,294,813</u>
主要產品/服務線		
環保耐蝕材料	\$ 3,115,818	3,113,269
環保綠能材料	2,657,867	2,303,468
循環經濟材料	129,602	56,697
其他	1,968,872	1,821,379
	<u>\$ 7,872,159</u>	<u>7,294,813</u>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1.1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85,429</u>	<u>10,681</u>	<u>35,333</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因收購子公司取得合約負債－流動，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0,685千元及34,766千元。

(二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0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特別決議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03千元及1,242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520千元及25,824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9,005	51,237
債券投資利息	5,666	3,621
其他利息收入	-	135
	<u>\$ 54,671</u>	<u>54,993</u>

2.其他收入及支出

	113年度	112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21,478	21,746
其他	4,859	13,413
	<u>\$ 26,337</u>	<u>35,159</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5	141
租賃修改利益	15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2,895)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1,354	(15,2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29,971	1,215,883
	<u>\$ 118,672</u>	<u>1,200,78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請詳附註六(二)及(七)。

4.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29,004	42,532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614	667
利息費用—公司債	9,036	14,648
利息費用—政府補助借款	2,803	2,765
其他財務費用	12	
減：利息資本化	(3,538)	(11,026)
	<u>\$ 37,931</u>	<u>49,586</u>

(二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複合材料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及9%係由最大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為普通公司債。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408,694	436,982	114,239	199,671	56,520	66,552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8,648	615,568	578,845	15,336	21,387	-
其他貸款	42,752	42,872	42,872	-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3,319,707	3,319,707	3,319,707	-	-	-
應付公司債	403,594	409,000	-	409,000	-	-
租賃負債	62,065	64,778	18,556	20,620	23,138	2,464
	<u>\$ 4,845,460</u>	<u>4,888,907</u>	<u>4,074,219</u>	<u>644,627</u>	<u>101,045</u>	<u>69,016</u>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91,220	313,864	13,078	18,833	236,361	45,592
無擔保銀行借款	577,377	588,810	513,245	33,660	41,905	-
其他貸款	39,295	40,751	-	40,751	-	-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708,500	2,708,500	2,708,500	-	-	-
應付公司債	1,516,598	1,557,800	1,557,800	-	-	-
租賃負債	31,978	33,531	17,038	4,707	7,766	4,020
	<u>\$ 5,164,968</u>	<u>5,243,256</u>	<u>4,809,661</u>	<u>97,951</u>	<u>286,032</u>	<u>49,61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4,178	32.785	1,448,376	47,792	30.705	1,467,453
歐元	1,715	34.14	58,550	1,529	33.98	51,9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089	32.785	363,553	4,809	30.71	147,660
歐元	83	34.14	2,834	213	33.98	7,238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562千元及5,458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91,354千元及(15,236)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4,240千元及3,63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0.5%	\$ 249	11	228	13
下跌0.5%	(249)	(11)	(228)	(13)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3,202	2,224	498	50,480	53,20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105,031	-	-	105,031	10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9,800	49,800	-	-	49,800
普通公司債	119,022	119,022	-	-	119,022
小計	273,853	168,822	-	105,031	273,8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60,652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803,51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578,423	-	-	-	-
存出保證金	25,782	-	-	-	-
小計	7,468,370	-	-	-	-
合計	\$7,795,425	171,046	498	155,511	327,05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3,171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19,707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77,702	-	-	-	-
長期借款(含其他貸款)	339,221	-	-	-	-
應付公司債	403,594	-	455,789	-	455,789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2,065	-	-	-	-
合計	\$4,845,460	-	455,789	-	455,789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34	2,586	48	-	2,6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105,031	-	-	105,031	105,031
國內上市(櫃)特別股	45,650	45,650	-	-	45,650
普通公司債	101,682	101,682	-	-	101,682
小計	252,363	147,332	-	105,031	252,3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65,552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3,091,62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76,530	-	-	-	-
存出保證金	13,693	-	-	-	-
小計	7,747,397	-	-	-	-
合計	\$ 8,002,394	149,918	48	105,031	254,997
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436	-	436	-	4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30,805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08,500	-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80,063	-	-	-	-
長期借款(含其他貸款)	397,024	-	-	-	-
應付公司債	1,516,598	-	1,800,809	-	1,800,809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1,978	-	-	-	-
小計	5,164,968	-	1,800,809	-	1,800,809
合計	\$ 5,165,404	-	1,801,245	-	1,801,245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基金及債券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強制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 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 益工具投資
民國113年1月1日	\$ -	105,031
購買	50,480	-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50,480</u>	<u>105,031</u>
民國112年1月1日	\$ 665,904	25,031
認列於損益	733,152	-
購買	-	80,000
處分	(1,399,056)	-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u>	<u>105,031</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處分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歸類為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航翊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1.59~2.22及1.59~2.06) - 股價營收比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0.85~2.23及0.59~1.48)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3.12.31及112.12.31皆為35%)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揚堡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 股價淨值比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3.31及3.19) - 股價營收比 (113.12.31及112.12.31分別為3.91及4.14)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3.12.31及112.12.31皆為35%)	- 股價淨值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股價營收比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50,480	0.5 %	252	(25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05,031	0.5 %	-	-	525	(525)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05,031	0.5%	-	-	525	(525)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4,548,574千元及5,662,72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歐元及人民幣。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係採浮動利率基礎。

(三十)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二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2%至50%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二二一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5,298,705	5,607,67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060,652</u>	<u>3,065,552</u>
淨負債	3,238,053	2,542,118
權益總額	<u>9,475,665</u>	<u>8,665,401</u>
資本總額	<u>\$ 12,713,718</u>	<u>11,207,519</u>
負債資本比率	<u>25 %</u>	<u>23 %</u>

(三十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二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 2.庫藏股股份基礎給附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 3.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3.1.1</u>	現金 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u>113.12.31</u>
			增加 (減少)	匯率 變動	本期攤 銷金額	轉列股本及 資本公積	
短期借款	\$ 430,805	212,366	-	-	-	-	643,17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7,792	(64,877)	250	-	1,006	-	374,171
其他貸款(含遞延收入)	92,139	-	(250)	4,587	(3,930)	-	92,546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1,978	(14,604)	43,734	957	-	-	62,065
應付公司債	<u>1,516,598</u>	<u>-</u>	<u>-</u>	<u>-</u>	<u>9,036</u>	<u>(1,122,040)</u>	<u>403,59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509,312</u>	<u>132,885</u>	<u>43,734</u>	<u>5,544</u>	<u>6,112</u>	<u>(1,122,040)</u>	<u>1,575,547</u>

	<u>112.1.1</u>	現金 流量表	非現金之變動				<u>112.12.31</u>
			增加 (減少)	匯率 變動	本期攤 銷金額	轉列股本及 資本公積	
短期借款	\$ 1,294,674	(863,869)	-	-	-	-	430,80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34,549	(97,679)	-	(521)	1,443	-	437,792
其他貸款(含遞延收入)	88,775	8,670	-	(1,361)	(3,945)	-	92,139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34,751	(15,314)	12,732	(191)	-	-	31,978
應付公司債	<u>1,502,045</u>	<u>-</u>	<u>-</u>	<u>-</u>	<u>14,648</u>	<u>(95)</u>	<u>1,516,598</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454,794</u>	<u>(968,192)</u>	<u>12,732</u>	<u>(2,073)</u>	<u>12,146</u>	<u>(95)</u>	<u>2,509,312</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安徽美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美佳新材料)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翁菀聰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翁千琇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翁雲哲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翁慶隆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董事之一親等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	\$ <u>230,043</u>	<u>262,429</u>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120天，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2.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資金貸與之實際動支(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情形如下：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3.12.31</u>	<u>112.12.31</u>
子公司董事－翁菀聰	\$ 1,421	1,421
子公司董事之二親等－翁千琇	2,459	2,459
子公司董事之二親等－翁雲哲	717	717
子公司董事之一親等－翁慶隆	<u>403</u>	<u>403</u>
	\$ <u>5,000</u>	<u>5,000</u>

其個人借款均係無息及無擔保借款。

3.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3.12.31</u>	<u>112.12.31</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美佳新材料	\$ <u>122,302</u>	<u>86,394</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303	29,881
退職後福利	1,093	1,02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40,396</u>	<u>30,907</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	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	\$ 540,921	540,921
房屋及建築	長、短借款及融資額度	264,370	621,095
使用權資產	短期借款	158,938	153,968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銀行承兌匯票、銀行借款、開 立信用狀擔保及銀行保證函	120,363	53,508
受限制銀行存款 (其他非流動資產)	履約保證	1,000	1,000
		<u>\$ 1,085,592</u>	<u>1,370,49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12.31	112.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05,365</u>	<u>257,498</u>

(二)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3.12.31	112.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 107,957</u>	<u>115,997</u>

(三)或有負債：無。

(四)其他：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2,643	348,406	521,049	154,018	324,642	478,660
勞健保費用	17,704	29,551	47,255	15,481	28,023	43,504
退休金費用	15,108	28,657	43,765	13,371	26,688	40,0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329	7,226	15,555	7,541	6,152	13,693
折舊費用	180,517	119,681	300,198	169,194	85,413	254,607
攤銷費用	3	11,754	11,757	-	11,954	11,9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0	上緯投控	Swancor	其他應 收款	是	USD2,000 137,723	65,570	65,570	5.00%	2	-	營業週轉	-		-	3,323,773 (註一)	3,323,773 (註一)
0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	其他應 收款	是	150,000	150,000	150,000	2.05%	2	-	營業週轉	-		-	3,323,773 (註一)	3,323,773 (註一)
1	上緯碳纖	江蘇碳纖	其他應 收款	是	82,094	82,094	-	0%	2	-	營業週轉	-		-	114,938 (註二)	306,502 (註二)
2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其他應 收款	是	USD2,500 82,088	USD2,500 81,963	USD2,500 81,963	3.95%~4.83%	2	-	營業週轉	-		-	221,952 (註三)	591,873 (註三)
3	上緯天津	山東龍能	其他應 收款	是	RMB5,000 23,011	-	-	0%	2	-	營業週轉	-		-	157,367 (註四)	419,646 (註四)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依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其資金貸與投資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依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本公司之子公司上緯碳纖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超過上緯碳纖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上緯碳纖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上緯興業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超過上緯興業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上緯興業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上緯(天津)資金貸與他人總限額以不超過上緯(天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上緯(天津)淨值百分之十五為限。

註五：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六：屬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	2	4,154,716	260,000	170,000	84,000	-	2.05 %	8,309,432	Y	N	N
0	上緯投控	江蘇碳纖	2	4,154,716	341,042	341,042	216,182	-	4.10 %	8,309,432	Y	N	Y
0	上緯投控	揚堡實業	1	830,943	80,000	-	-	-	-	8,309,432	N	N	N
1	上緯興業	Swancor Ind(M)	1	739,841	197,010	131,140	-	-	8.86 %	1,479,682	N	N	N
1	上緯興業	上緯新材料	1	739,841	149,184	-	-	-	-	1,479,682	N	Y	Y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2	1,730,881	938,839	638,512	-	-	11.07 %	2,884,802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上緯(天津)	2	1,730,881	1,353,144	886,552	127,781	-	15.02 %	2,884,802	N	N	Y
2	上緯新材料	Swancor Ind(M)	2	1,730,881	80,947	-	-	-	-	2,884,802	N	N	N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與本公司為母子關係者，以不超過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上緯興業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上緯興業淨值百分百為限，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上緯興業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上緯新材料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上緯新材料淨值百分五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上緯新材料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五：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股票-中國通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	0.04 %	-	-%	
上緯投控	股票-倉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	722	0.03 %	722	-%	
上緯投控	股票-寶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	479	0.02 %	479	-%	
上緯投控	股票-冠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8	1,023	0.09 %	1,023	0.09%	
上緯投控	股票-揚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1	50,480	0.86 %	50,480	0.86%	
上緯投控	股票-揚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80,000	2.63 %	80,000	2.63%	
上緯投控	股票-航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	25,031	14.92 %	25,031	14.92%	
上緯投控	股票-文晔特別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49,800	0.08 %	49,800	0.08%	
上緯投控	股票-固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	-	10.00 %	-	10.00%	
上緯投控	股票-Ideal Star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10.00 %	-	10.00%	
上緯投控	公司債-戴爾國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421	- %	4,421	-%	
上緯投控	公司債-花旗集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8,972	- %	8,972	-%	
上緯投控	公司債-AT&T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912	- %	6,912	-%	
上緯投控	公司債-英國石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64	- %	5,864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惠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434	- %	5,434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沙烏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6,417	- %	16,417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標準普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612	- %	9,612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浦項鋼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011	- %	15,011	-%	
上緯投控	公司債-麥格理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410	- %	6,410	-%	
上緯投控	公司債-法國興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052	- %	13,052	-%	
上緯投控	公司債-高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668	- %	6,668	-%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 持股比率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上緯投控	公司債-福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6,693	- %	6,693	-%	
上緯投控	公司債-第一資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6,780	- %	6,780	-%	
上緯投控	公司債-現代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6,776	- %	6,776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1,310,092)	(16.6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558,354	14.69%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1,310,092	0.52%	90天	(註一)	無差異	(558,354)	(21.28)%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貨)	(263,097)	(3.34)%	90天	(註一)	無差異	80,754	2.12%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進貨	263,097	0.10 %	90天	(註一)	無差異	(80,754)	(3.08)%	
(美佳新材料)	上緯江蘇	關聯企業對轉投資 之子公司	(銷貨)	(190,091)	(2.43)%	30~120天	(註一)	無差異	100,697	2.65%	
上緯江蘇	美佳新材料	轉投資之子公司對 關聯企業	進貨	190,091	0.08 %	30~120天	(註一)	無差異	(100,697)	(3.84)%	

註一：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除部分品項產品特殊無可供比較外，餘皆無顯著不同。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同為本公司之最終 轉投資之子公司	558,354	2.32	-	-	229,854	-
美佳新材料	上緯江蘇	關聯企業對轉投資 之子公司	100,697	0.07	-	-	-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上緯天津	上緯江蘇	3	進貨	263,09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84 %
2	上緯江蘇	上緯天津	3	銷貨	263,097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37 %
3	上緯新材料	上緯江蘇	3	進貨	1,310,09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11.64 %
4	上緯江蘇	上緯新材料	3	銷貨	1,310,092	一般價格與收(付)款條件	8.6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上緯投控	上緯碳纖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535,184	458,000	53,000	100.00 %	766,226	81,049	70,042	
上緯投控	上緯創新育成	中華民國	管理顧問	210,000	210,000	21,000	100.00 %	67,768	(34,740)	(34,740)	
Strategic	Swancor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7,100 233,692	USD 7,100 233,692	7,100	100.00 %	USD110,422 3,620,197	USD7,672 246,454	USD7,672 246,454	
上緯投控	旺來企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造加工	350,000	350,000	35,000	100.00 %	296,101	(40,842)	(40,842)	
上緯投控	Strategic	薩摩亞	投資控股	USD 9,601 317,780	USD 9,601 317,780	9,601	100.00 %	4,446,268	USD11,920 382,933	USD11,920 382,933	
上緯新材料	上緯香港	香港	投資控股	USD 21,880 662,997	USD 21,880 662,997	35,650	100.00 %	RMB 384,755 1,754,799	RMB 75,573 340,903	RMB 75,573 340,903	
上緯香港	Swancor Ind (M)	馬來西亞	化學產品製造加工	USD 7,820 241,521	USD 7,820 241,521	32,657	100.00 %	HKD65,035 274,666	HKD 4,826 19,869	HKD 4,826 19,869	
上緯香港	上緯興業	中華民國	化學產品製造加工	USD 14,000 415,800	USD 14,000 415,800	41,580	100.00 %	HKD350,345 1,479,637	HKD 78,039 321,306	HKD 78,039 321,306	
上緯碳纖	磁震科技	中華民國	生產銷售碳纖複合材料	130,000	130,000	130,000	80.82 %	130,000	(4,302)	-	
旺來企業	Swancor Netherlands	荷蘭	技術服務	EUR1,000 35,620	-	1,000	100.00 %	31,130	(3,064)	(3,064)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人民幣/港幣)千元/千股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緯新材料	化學產品製造加工	USD20,677 RMB348,576 1,834,91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2,500 84,071	-	-	USD2,500 84,071	USD13,609 401,869	79.21 %	79.23 %	USD10,779 318,320	USD140,734 4,584,048	RMB137,866 615,142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無錫榮邁工 程塑料有限 公司	生產電 子、電機 及汽車用 工程塑料	USD2,100 64,80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註一)	USD250 8,098	-	-	USD250 8,098	-	10.00 %	10.00 %	-	-	-
上緯(天津)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USD7,000 RMB5,500 254,376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USD7,000 230,401	-	-	USD7,000 230,401	RMB(102) (460)	79.21 %	79.23 %	RMB(81) (364)	RMB182,206 831,008	-
上緯(江蘇)	風力發電 專用材料 之生產及 銷售	RMB122,500 613,85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RMB76,875 380,892	-	-	RMB76,875 380,892	RMB10,001 45,115	79.21 %	79.23 %	RMB7,922 35,736	RMB155,034 707,083	-
美佳新材料	粉末塗料 及環氧樹 脂之生產 和銷售	RMB210,000 913,290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	-	-	RMB(52,158) (235,279)	18.86 %	18.86 %	RMB(9,837) (44,374)	RMB149,792 683,175	-
江蘇碳纖	碳纖浸布 及零件	USD19,000 611,313	現有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 司	USD15,940 512,237	-	-	USD15,940 512,237	RMB13,726 61,917	83.89 %	83.89 %	RMB9,952 44,891	482,596	-
山東龍能	風電葉 片、風電 機組回 收、複材 回收後再 加工銷售 及買賣	RMB11,890 52,747	透過轉投資 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再投 資大陸公司	-	-	-	-	RMB(3,321) (14,981)	43.57 %	43.58 %	RMB(1,447) (6,528)	RMB4,750 21,662	-
上緯再生(江 蘇)	再生碳纖 維與玻璃 纖維原料 及其製品	USD5,000 157,150	現有公司再 投資大陸公 司	USD5,000 157,150	-	-	USD5,000 157,150	RMB(2,084) (9,401)	100.00 %	100.00 %	RMB(2,084) (9,401)	152,125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USD7,282	USD 94,531 2,858,077	5,685,399

註1：係透過Ideal Star轉投資。

註2：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依例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4：合併公司承受消滅公司上緯企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91,263千元。

註5：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係以合併股權淨值之60%計算。

3. 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蔡氏家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380,658	17.56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複合材料部門，複合材料部門主要係從事精密化學材料節能LED封裝用樹脂及節能風力葉片用樹脂等複合材料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營發生之損益及其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負債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產品及勞務名稱</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環保耐蝕材料	\$ 3,115,818	3,113,269
環保綠能材料	2,657,867	2,303,468
循環經濟材料	129,602	56,697
其他	1,968,872	1,821,379
	<u>\$ 7,872,159</u>	<u>7,294,813</u>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區別</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台灣地區	\$ 1,148,259	1,296,868
中國大陸	3,739,588	3,855,949
其他國家	2,984,312	2,141,996
	<u>\$ 7,872,159</u>	<u>7,294,813</u>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區別	113.12.31	112.12.31
非流動資產：		
台灣地區	\$ 2,600,998	2,596,837
中國大陸	1,910,625	1,553,571
其他國家	229,693	175,155
	<u>\$ 4,741,316</u>	<u>4,325,563</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主要客戶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B集團	<u>\$ 658,257</u>	<u>790,383</u>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233 號

會員姓名：(1) 陳政學
(2) 張字信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4)24159168

委託人統一編號： 43238308

會員書字號： (1) 中市會證字第 0567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001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政學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張字信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